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關於公開招標結果暨關連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新建智能駕駛艙數字化工廠，委託河南省偉信招標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偉信招標公司**」)進行關於現代農業裝備智能駕駛艙數字化工程建設項目(「**工程建設項目**」)EPC總承包的公開招標。在偉信招標公司履行招投標程序及相關評審程序後，本公司於2016年12月14日向中國汽車工業工程有限公司和機械工業第四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標方**」)發出中標通知書，確認中標方將成為工程建設項目的EPC總承包商。上述公開招標的中標價為人民幣175,626,400元。有關工程建設項目的總承包之詳細條款將於日後的總承包合同(「**總承包合同**」)中落實。

於本公告日期，中標方均為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國機集團**」)的附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標方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擬簽訂的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預期適用百分比率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如落實)將僅須遵守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但可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當本公司正式與中標方簽訂總承包合同時，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及時進行相關披露。

總承包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交易條款有待各方確實，且可能或可能不會最終實現。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2016年1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剡水先生(董事長)、王二龍先生(副董事長)及吳勇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鶴鵬先生、謝東鋼先生、李凱先生及尹東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麗女士、邢敏先生、吳德龍先生及于增彪先生。

* *僅供識別*